



近日银监局和工行国开行的领导纷纷向市场发出信号

信贷天平有望倾向中小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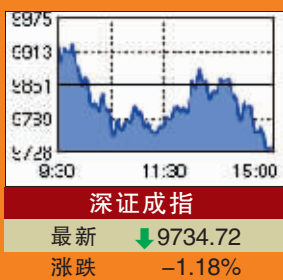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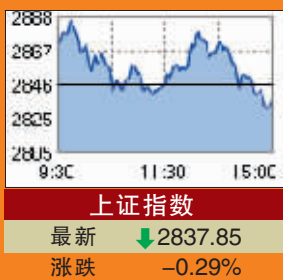
□专题撰文 时报记者 袁峰 乔倩倩

上半年受人民币升值和信贷从紧影响,原本处于融资困境的中小企业更是雪上加霜,珠三角不少企业纷纷宣布倒闭破产。但是,“苦日子总有出头的时候”。近日,银监局和工行、国开行的领导纷纷向市场发出信号:下半年将重点扶持中小企业,信贷天平有望向中小企业倾斜。而记者从花旗、渣打等外资银行同时获悉,外资银行也纷纷向总部申请,希望能将中小企业贷款门槛逐渐放低,通过多样化的融资产品满足中小企业的个性化需求。



渣打等外资银行积极推行中小企业贷款。时报记者 杜翠 摄

昨日收盘



现状

广东不少中小企业倒闭

由于出口企业涨价能力弱,汇兑损失给其带来的损失很难通过提升价格来转移,再加上劳动力成本的提高,企业经营状况急剧恶化。今年以来,珠三角和长三角已出现大量服装、家具等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倒闭。有关数据显示,广东今年1~5月的工业企业利润增长同比仅增4%,有1万多家企业(占全省企业的26%)出现赤字。

人民币快速升值使得以美元标价的商品销售受到影响。“上游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而下游企业的涨价能力较差,使得中小企业受到的冲击较大。”广州某担保公司有关人士表示,“上半年中小企业的形势总体来说不乐观,尤其是加工制造业的形势较严峻,融资需求较大。”

今年以来人民币累计升值近7%。广东省外经贸厅的调研数据表明,人民币每升值1%,纺织行业利润将下降2%~6%,人民币再升值3%就可能抹平纺织行业平均利润;而建筑陶瓷行业,人民币每升值3%,就增加3%~5%的成本。

政策

困境触发政策暖风

中小企业的种种困境特别是出口加工型企业的集中倒闭已引起了中央的高度关注。本月初,中央有关领导同志就曾对长三角、山东和广东的企业经营和出口情况进行一波充分的调研。而本月19~20日,温家宝总理在广东调研时,更

是指,鉴于中小企业目前面临的困难,要从信贷、财税、产业政策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中山大学金融系教授黄伟分析指出,由于人民币升值和宏观调控趋紧影响,珠三角和长三角的中小企业日子举步为艰,很多中小企业濒临破产,因此

民间不理解的怨言较多,中央部门也了解到这种情况,希望能从政策上给予扶持,而信贷无疑是中小企业最直接的动力源泉。其实,这样的政策苗头早已显现。在银监会19日召开的年中工作会议上,银监会主席刘明康明确表示,下

半年,对小企业贷款尽可能不低于年度信贷平均速度。上海银监局21日则要求,在宏观调控中,各银行必须保证小企业的信贷规模不受控制。对小企业的合理信贷需求,不仅要加大流动资金的供应,也要安排中长期信贷资金的规模。

国内银行

两行表态支持中小企业

政策暖风一吹,各家银行也开始以行动来回应。工行董事长姜建清在日前召开的分行行长工作会议上表示,工行下半年在信贷规模上将向中小企业倾斜,适当增加中小企业发展较快、管

理比较规范地区分行的专项信贷规模,实行单独管理与考核。中国最大的政策性银行——国家开发银行行长陈元也在二季度工作会议上表示,信贷政策将向中小企业倾斜。

业内人士表示,由于四大国有银行占据了市场的话语权,以前,大企业、大规模贷款、长期贷款的逐利特性让中小企业贷款遇冷,同时大部分中小企业无担保或少担保的弱点又让

恶风险的银行少放中小企业贷款,因此中小企业贷款陷入“无人贷”的困境。黄伟指出,一旦四大国有银行“开闸”承诺扶持中小企业,这将极大地缓解中小企业的资金困境。

外资银行

主动出击抢占先机

相对于中资银行的暧昧态度,外资银行在中小企业贷款则不遗余力。据了解,花旗、渣打、汇丰等

外资行在全球各地都建立了中小企业客户数据库,丰富的经验让外资行在国内中小企业贷款显得比较激

进。特别是在审批程序和贷后管理上迅速明了。如某外资行推出的中小企业无抵押贷

款审批速度非常快,一般审批时间在2周左右,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6个月,受到了中小企业的广泛欢迎。

财经评弹

加快小额信贷公司试点才是良方

鉴于中小企业融资困境,政策扶持有望即成现实。但是,银行因政策原因而行动并不是市场化使然,更遑论其积极性了,效果如何令人担忧!但是,一项被外界解读为“收编”民间借贷的融资新政策——设立小额贷款公司似乎让人看到了另一种解决之道。

目前,这种上百家小额贷款公司已在浙江如雨后春笋般出现。据笔者了解,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民间资本有资产管理公司、担保公司、创投公司等,更不乏做实业的大企业,很多流动性

充足的大企业还打算采取股份制形式,争取与一些大企业合作设立小额贷款公司。

民间资本的逐利冲动让建立一套合法合规的游戏规则显得尤为重要。浙江省有关部门已设置了多重“高压线”防范风险。首先是设置高的准入门槛: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的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不得低于5000万元,其主要发起人要求是管理规范、信用优良、实力雄厚的民营骨干企业,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连续3年赢利且利润总额在1500万元以上。其次是规定不能吸储:小

额贷款公司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内外部集资和吸收公众存款,而且只能按照“小额、分散”的原则发放贷款,70%的资金应发放给贷款余额不超过50万元的小额借款人,其余30%的单户贷款余额不得超过资本金的5%。

尽管如此,民间资本进入市场的热情仍然高涨,这背后自然有利益因素的驱使。不容忽视的是,开展小额贷款公司是巨大的民间资本借贷“阳光化”的一条途径。有企业人士指出,发起并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将有望进入门槛较高的银行业。按照浙江省

的部署,明年1月,将根据小额贷款公司试点情况逐步加大推广力度,信誉好的小额贷款公司可推荐改制为村镇银行。显而易见,这政策背后折射的是无限商机。

小额贷款目前只在浙江局部试点,但同样有融资迫切需求的其他地方已积极行动。广东、江苏、安徽、内蒙古等地的担保公司和民营企业已积极筹备小额贷款公司区域试点,但政策是否批准仍未可知。但笔者希望,这样的形式应加快推广,毕竟银行融资并不治本。 袁峰

B02

凯雷并购徐工最终失败

B04

「打新」风光不再低风险品种遇冷

B13

人大财经委建议提高个税起征点